

编号: XMHJJC/HY 168-2013-15

2013年12月16日
有效期限: 2013.12.16-2014.12.16

建设项目环境保护设施 竣工验收监测表

项目名称: 年生产调味品 55 吨, 分装淀粉、
糖 245 吨项目

委托单位: 郑州振飞食品有限公司

新密市环境监测站
二〇一三年十二月



编号: XMHJJC/HY 168-2013-15



2013160105U

有效期2016年5月28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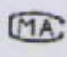
建设项目环境保护设施 竣工验收监测表

项目名称: 年生产调味品 55 吨, 分装淀粉、
糖 245 吨项目

委托单位: 郑州振飞食品有限公司



监测报告说明

- 1、本报告无本站业务专用章、骑缝章及  章无效。
- 2、监测内容需填写齐全,无审核签发者签字无效。
- 3、监测数据需填写清楚。
- 4、监测委托方如对监测数据有异议,须于收到本监测数据之日起十五日内向我站提出,逾期不予受理。
- 5、由委托单位自行采集的样品,仅对送检样品监测数据负责,不对样品来源负责。无法复现的样品,不受理申诉。
- 6、本监测数据未经同意不得用于广告宣传。
- 7、复制本报告单中的部分内容无效。

新密市环境监测站

地址: 新密市嵩山大道 128 号

邮编: 452370

电话: 0371-69853077

承担单位: 新密市环境监测站
站长: 王书明

现场勘察人: 李永刚

报告编写人: 王鹏飞

现场监测负责人: 刘巧锋

监测人员: 韩丽萍 孟福琴
张恒宇

审
审

核: 李永刚

定: 王鹏飞

表1 建设项目概况

建设项目名称	年生产调味品 55 吨, 分装淀粉、糖 245 吨项目				
建设单位名称	郑州振飞食品有限公司				
立项审批部门	新密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建设项目性质	新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改扩建 <input type="checkbox"/> 技改 <input type="checkbox"/> 迁建 <input type="checkbox"/>				
主要建设内容	根据环评及批复要求, 该公司投资 300 万元在新密市白寨镇堂沟村王沟组租用原永昌钙粉厂现有厂房建设年生产调味品 55 吨, 分装淀粉、糖 245 吨项目。				
设计生产能力	年生产调味品 55 吨, 分装淀粉、糖 245 吨				
实际生产能力	年生产调味品 55 吨, 分装淀粉、糖 245 吨				
环评时间	2013 年 7 月	开工日期	2013 年 8 月		
投入试生产时间	2013 年 11 月 1 日	现场监测时间	2013 年 12 月 17 日-12 月 18 日		
环评报告表审批部门	郑州市环境保护局	环评报告表编制单位	河南汇能卓力科技有限公司		
环保设施设计单位	---	环保设施施工单位	---		
投资总概算	300 万元	环保投资总概算	5.2 万元	比例	1.73%
实际总投资	300 万元	实际环保投资	5.2 万元	比例	1.73%
建设项目地点	该项目位于新密市白寨镇堂沟村王沟组, 占地面积 1200m ² , 土地性质为企业用地, 符合白寨镇土地利用总体规划。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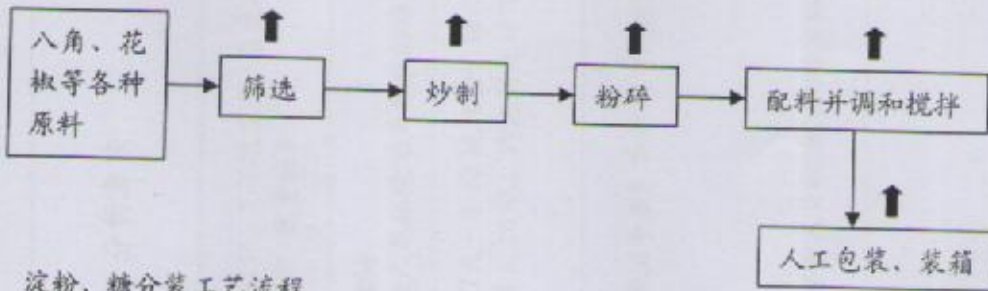
表 2 验收监测依据、执行标准

<p>验收监测依据</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国务院令第 253 号《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 2) 国家环境保护总局[2001]第 13 号令《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管理办法》 3) 国家环境保护总局环发[2000]38 号文《关于建设项目环境保护设施竣工验收监测管理有关问题的通知》 4) 《河南省建设项目环境保护条例》 5) 《河南省环境监测管理办法》 6) 《郑州振飞食品有限公司年生产调味品 55 吨, 分装淀粉、糖 245 吨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及批复(郑环建表【2013】214 号) 7) 郑州市环境保护局下达的试生产通知书(郑环评试【2013】133 号) 8) 新密市环境保护局下达的验收监测通知单(编号: 2014-24 号) 9) 郑州振飞食品有限公司年生产调味品 55 吨, 分装淀粉、糖 245 吨项目竣工验收监测委托书 10) 郑州振飞食品有限公司年生产调味品 55 吨, 分装淀粉、糖 245 吨项目试生产环保核查报告
<p>验收监测执行标准及限值</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GB12348-2008《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2 类标准: 昼间 $\leq 60\text{dB(A)}$ 夜间 $\leq 50\text{dB(A)}$ 2) GB3096-2008《声环境质量标准》2 类标准: 昼间 $\leq 60\text{dB(A)}$ 夜间 $\leq 50\text{dB(A)}$ 3) GB16297-1996《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表 2 二级标准: 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制要求: 周界外颗粒物浓度最高点限值 1.0mg/m^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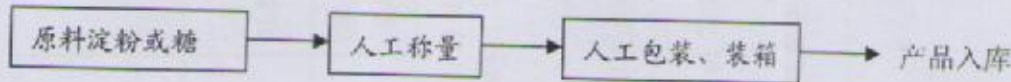
表 3 生产工艺简介及主要污染物产生治理情况

1、生产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

调味品生产工艺流程



淀粉、糖分装工艺流程



图例: 废气 ↑ 噪声 📢

主要环保设施及措施:

- 1、废气: 生产过程中产生的无组织粉尘、异味等加强车间通风; 炒制工序产生的烟屑采用集气罩、净化器处理。
- 2、废水: 生活污水经化粪池 (5m³) 处理后排入储水池 (5m³) 暂存, 后由附近村民用罐车拉走肥田。
- 3、噪声: 炒料机、粉碎机、搅拌机等高噪声设备置于厂房内, 通过厂房隔声、设置减震基础降噪。
- 4、固废: 生活垃圾经垃圾桶收集后, 由当地环卫工人定期清运。

表 4 验收监测内容

监测类别	监测点位	监测频次	监测因子	分析方法	检出下限 (测量范围)
无组织排放粉尘	根据当日气象条件在厂界外下风向预测浓度最大范围内布设三个监测点位	每天每个点位监测 4 次, 每次采样 1 小时, 连续监测 2 天	颗粒物	GB/T15432-1995《环境空气-总悬浮颗粒物的测定 重量法》	0.001mg/m ³
厂界噪声	见噪声点位示意图	每天每个点位昼夜各监测 1 次, 连续监测 2 天	等效声级	GB12348-2008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
监测工况	监测期间, 该公司生产设备及环保设施运转正常, 设计生产能力 0.18 吨调味品/天; 0.82 吨淀粉、糖/天, 12 月 17 日分别生产调味品 0.45 吨, 淀粉、糖 0.55 吨, 12 月 18 日分别生产调味品 0.30 吨, 淀粉、糖 0.70 吨, 均达到设计日生产能力的 75% 以上, 符合验收监测工况要求。				
验收监测质量保证	<p>验收监测工作根据国家环保总局印发的《环境监测技术规范》、《环境监测质量保证手册》和新密市环境保护监测站 2007 年编制的《质量管理手册》(第四版), 实行全过程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p> <p>1) 生产设备和环保设施均运转正常, 主要生产设备达到设计生产能力的 75% 以上。</p> <p>2) 合理布设监测点位, 保证各监测点位布设的科学性和可比性。</p> <p>3) 验收监测所用仪器均在技术监督部门鉴定合格并在使用期内, 进现场前再经仪器专管人员校准, 现场实施监测人员均持证上岗。</p>				

表 5 验收监测结果与分析 (续)

1、无组织排放粉尘								
监测点位	监测时间		平均气温 ℃	平均气压 Kpa	风向	风速 m/s	浓度 mg/m ³	
								无组织排放监测结果
11:00-12:00	6	99.6	北	1.8	0.346			
14:00-15:00	8	99.5	北	1.7	<u>0.403</u>			
16:00-17:00	5	99.8	北	1.4	0.364			
2013.12.18	09:00-10:00	2	99.7	西北	1.4	0.274		
	11:00-12:00	4	99.4	西北	1.2	0.328		
	14:00-15:00	5	99.3	西北	1.5	0.383		
	16:00-17:00	3	99.8	西北	1.3	0.364		
监控点 2#	2013.12.17	09:00-10:00	4	99.9	北	1.6	0.291	
		11:00-12:00	6	99.6	北	1.8	0.328	
		14:00-15:00	8	99.5	北	1.7	<u>0.403</u>	
		16:00-17:00	5	99.8	北	1.4	0.347	
	2013.12.18	09:00-10:00	2	99.7	西北	1.4	0.292	
		11:00-12:00	4	99.4	西北	1.2	0.348	
		14:00-15:00	5	99.3	西北	1.5	0.365	
		16:00-17:00	3	99.8	西北	1.3	0.346	
监控点 3#	2013.12.17	09:00-10:00	4	99.9	北	1.6	0.309	
		11:00-12:00	6	99.6	北	1.8	0.346	
		14:00-15:00	8	99.5	北	1.7	0.383	
		16:00-17:00	5	99.8	北	1.4	0.364	
	2013.12.18	09:00-10:00	2	99.7	西北	1.4	0.291	
		11:00-12:00	4	99.4	西北	1.2	0.330	
		14:00-15:00	5	99.3	西北	1.5	0.384	
		16:00-17:00	3	99.8	西北	1.3	0.328	
监测结果 分析 评价	<p>由表中监测结果可知, 该公司厂区无组织排放粉尘(颗粒物)监控点浓度最大值为 0.403mg/m³, 满足 GB16297-1996《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厂界外颗粒物最高点浓度: 1.0mg/m³的标准限值的要求。</p>							

表 6 验收监测结果与分析 (续)

2、噪声 dB (A)					
监测类别	监测点位	监测时间			
		2013.12.17		2013.12.18	
		昼间	夜间	昼间	夜间
厂界噪声	1#	50.6	42.3	51.6	43.2
	2#	48.5	40.0	49.0	40.8
	3#	49.4	37.8	48.3	36.7
	4#	52.9	41.2	53.0	42.7
环境噪声	5#	46.4	38.7	47.6	36.4
监测结果 分析评价	由表中监测结果可知该公司厂界噪声点位昼夜监测结果均满足 GB12348—2008《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2类标准限值的要求,敏感点噪声满足 GB3096-2008《声环境质量标准》2类标准。				
厂界噪声监测布点平面示意简图:					

表 7 环境管理检查

1、生产设备对照检查表:

环评报告显示生产设备情况	环保检查结果	变化情况
粉碎机 1 台	粉碎机 1 台	无变化
炒料机 1 台	炒料机 1 台	无变化
搅拌机 1 台	搅拌机 1 台	无变化
电子称 3 台	电子称 3 台	无变化
封口机 3 台	封口机 3 台	无变化

表 8 环境管理检查 (续)

2. 环评批复意见与环保检查结果对照情况:

环评批复意见	环保检查结果	符合情况
<p>1. 加强车间通风换气, 改善作业环境。炒制工序烟屑通过安装集气罩收集后经净化装置处理。全厂无组织粉尘排放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颗粒物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要求。</p>	<p>经查看: 安装通风设施, 加强车间通风换气。炒制工序烟屑通过安装集气罩收集后经净化装置处理。经监测: 全厂无组织粉尘排放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颗粒物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要求。</p>	<p>符合</p>
<p>2. 生活污水经化粪池 ($\geq 5\text{m}^3/\text{d}$) + 储水池 ($\geq 5\text{m}^3/\text{d}$) 处理, 实现综合利用。</p>	<p>经查看: 生活污水经化粪池 (5m^3) 处理后排入储水池 (5m^3) 暂存, 后由附近村民用罐车拉走肥田。</p>	<p>符合</p>
<p>3. 确保厂界噪声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中 2 类标准要求, 周边敏感点处噪声满足 GB3096-2008 《声环境质量标准》2 类标准的要求。</p>	<p>经监测: 该公司采取车间密闭、设置减震基础等措施厂界噪声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中 2 类标准要求。敏感点处噪声满足 GB3096-2008 《声环境质量标准》2 类标准的要求。</p>	<p>符合</p>
<p>4. 对固废进行分类收集、分类处置, 生活垃圾及时运往垃圾中转站统一处理; 化粪池污泥定期由附近村民运走肥田。</p>	<p>经查看: 生活垃圾经垃圾桶收集后, 由当地环卫工人定期清运。</p>	<p>符合</p>

表 9 验收监测结论和建议

验收监测结论:

- 1、根据环评和批复要求,该公司投资 300 万元在新密市白寨镇堂沟村王沟组租用原永昌钙粉厂现有厂房建设年生产调味品 55 吨,分装淀粉、糖 245 吨项目。在监测期间,生产工况均达到设计生产能力的 75%以上,符合验收监测条件。
- 2、经查看:安装通风设施,加强车间通风换气。炒制工序烟屑通过安装集气罩收集后经净化装置处理。经监测:全厂无组织粉尘排放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颗粒物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要求。
- 3、经查看:生活污水经化粪池(5m³)处理后排入储水池(5m³)暂存,后由附近村民用罐车拉走肥田。
- 4、经监测:该公司采取车间密闭、设置减震基础等措施厂界噪声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 2 类标准要求。敏感点处噪声满足 GB3096-2008《声环境质量标准》2 类标准的要求。
- 5、经查看:生活垃圾经垃圾桶收集后,由当地环卫工人定期清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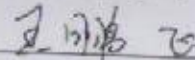
建议:

- 1、生产设备、加料设备和产品包装设备要自动化、密闭化。加强设备的检查维修,杜绝“跑、冒、滴、漏”现象,防止物料泄漏造成环境污染。
- 2、加强废气的监管,严禁超标排放。原辅料和产品按规定存放,禁止随意存放,露天堆放,以免造成周围环境污染。

建设项目工程竣工环境保护“三同时”验收登记表

填表单位 (盖章): 新密市环境监测站

填表人 (签字):



项目经办人 (签字):



年生产调味品 55 吨, 分装淀粉、糖 245 吨项目

建设地点

新密市白寨镇堂沟村王沟组

行业类别

C14 食品制造业

建设性质

 新建 改扩建 技术改造

设计生产能力

55t 调味品/a, 245 吨淀粉、糖

建设项目开工日期

2012 年 5 月

实际生产能力

55t 调味品/a, 245 吨淀粉、糖

投入试运行日期

2013 年 11 月

建设项目

投资总概算 (万元)

300

环保投资总概算 (万元)

5.2

所占比例 (%)

1.73

环评审批部门

郑州市环境保护局

批准文号

郑环建表 (2013) 214 号

批准时间

2013 年 8 月 7 日

初步设计审批部门

环保验收审批部门

批准文号

批准时间

环保设施设计单位

环保设施施工单位

批准文号

批准时间

实际总投资 (万元)

300

实际环保投资 (万元)

5.2

所占比例 (%)

1.73

废水治理 (万元)

1.0

废气治理 (万元)

3.0

噪声治理 (万元)

1.0

固废治理 (万元)

0.2

绿化及生态 (万元)

其它 (万元)

新增废水处理设施能力

t/d

新增废气处理设施能力

 Nm³/h

年平均工作时

2400h/a

建设单位

郑州振飞食品有限公司

邮政编码

452370

联系电话

13783630598

环评单位

河南汇能车力科技有限公司

 污染物排放达
标与总量控制
(工业建设项目
详填)

污染物	原有排放量 (1)	本期工程实际 排放浓度 (2)	本期工程允许 排放浓度 (3)	本期工程 产生量 (4)	本期工程自 身削减量 (5)	本期工程实 际排放量 (6)	本期工程核 定排放总量 (7)	本期工程“以新 带老”削减量 (8)	全厂实际 排放总量 (9)	全厂核定 排放总量 (10)	区域平衡替 代削减量 (11)	排放增减 量 (12)
水	—	—	—			—		—	—			
化学需氧量												
氨氮												
废气												
烟尘												
工业粉尘												
氮氧化物												
工业固体废物												
污 染 物 的 其 它 特 征												

计量单位: 废水排放量—万吨/年; 废气排放量—万标立方米/年; 水污染物排放浓度—毫克/升; 大气污染物排放浓度—毫克/立方米; 水污染物排放量—吨/年; 大气污染物排放量—吨/年

附件:

- 1、 环评批复;
- 2、 试生产通知书;
- 3、 验收监测通知单;
- 4、 验收监测委托书;
- 5、 试生产环保核查报告;
- 6、 生产记录表;
- 7、 厂区平面简图 (现场查看实际示意图)

审批意见:

郑环建表〔2013〕214号

一、同意新密市环保局的审查意见,原则同意《郑州振飞食品有限公司年生产调味品55吨,分装淀粉、糖245吨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结论和建议,建设单位和设计单位必须根据报告表落实环保设计和投资。建设地点:新密市白寨镇堂沟村。

二、主要建设内容:项目租用原永昌钙粉厂现有厂房,主要生产设施有粉碎机、炒料机、搅拌机封口机等。项目劳动定员30人。主要生产工艺:原料—筛选—炒制—粉碎—搅拌—包装。

三、项目建设必须严格执行环境保护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产使用的环境保护“三同时”制度。建设单位须按照环评要求完善各项污染防治措施,确保项目正常投运后各项污染物能够达标排放,其中:

1、加强车间的通风换气,改善作业环境。炒制工序烟屑通过安装集气罩收集后经净化装置处理。全厂无组织粉尘排放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2颗粒物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要求。

2、生活污水经化粪池($\geq 5\text{m}^3/\text{d}$) + 储水池($\geq 5\text{m}^3/\text{d}$)处理,实现综合利用。

3、采取车间密闭、设置减震基础等措施,确保厂界噪声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2类标准要求,周边敏感点处噪声满足《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2类标准的要求。

4、对固废进行分类收集、分类处置,生活垃圾及时运往垃圾中转站统一处理;化粪池污泥定期由附近村民运走肥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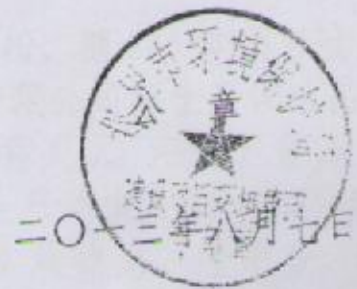
四、总量控制指标按照郑州市环境保护局《建设项目主要污染物总量指标备案表》(项目编号:4101000865)执行。

五、项目须使用清洁能源，不得擅自使用燃煤设施。未经环保部门批准，不得擅自扩大生产规模、改变工艺、改变产品种类或变更生产地址。

六、项目建成必须向郑州市环保局报告试生产，在试生产三个月内向郑州市环保局申请验收，经验收合格后方可正式投产。

七、项目日常环保监督检查工作由新密市环保局负责，郑州市环境监察支队负责督察巡查。

经办人：新密



郑州市环境保护局

郑环评试〔2013〕133号

关于同意郑州振飞食品有限公司年生产调味品 55 吨，分装淀粉、糖 245 吨项目试生产的通知

郑州振飞食品有限公司：

你单位《年生产调味品 55 吨，分装淀粉、糖 245 吨项目试生产申请》、新密市环保局《关于郑州振飞食品有限公司年生产调味品 55 吨，分装淀粉、糖 245 吨项目试生产环保核查意见》、河南汇能卓力科技有限公司《关于郑州振飞食品有限公司年生产调味品 55 吨，分装淀粉、糖 245 吨项目试生产前环保核查技术报告》均收悉，经审查，同意该项目进行试生产，试生产期为 2013 年 11 月 1 日至 2014 年 2 月 1 日。

试生产期间，配套建设的各项环保措施必须与主体工程同时投入试运行。试生产期间要加强管理，若出现违法排污、事故性排放、环境纠纷、群众上访等问题，应立即停止试生产。

试生产之日起应抓紧准备相应的验收资料 and 文件，并委托有资质单位开展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工作。在上述工作完成后即向我局报送《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表》和《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申请》。如试生产 3 个月确不具备环境保护验收条件，应当在试生产 3 个月内，向郑州市环保局提出延期验收申请，并说明延期验收的理由及拟进行验收的时间。

请新密市环保局加强监管，如试生产时限内环保设施（措施）存在问题或达不到要求，要立即责令其停止试生产，并及时向我局报告。

2013 年 10 月 30 日

抄送：郑州市环境监察支队 新密市环保局

郑州市振飞食品有限公司年生产调味品
55吨、分装淀粉、糖245吨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监测通知单

编号：2013—24号

郑州振飞食品有限公司：

经现场初步勘察，你单位年生产调味品55吨，分装淀粉、糖245吨项目已具备监测验收条件，请委托有资质的新密市环境监测站根据《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管理办法》、《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及批复（郑环建表(2013)214号）等有关要求，尽快实施验收监测，并在10日内上报《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表》。



关于郑州振飞食品有限公司年生产调味品 55 吨，分装淀粉、糖 245 吨项目 试生产前环保核查技术报告

一、项目概况

郑州振飞食品有限公司年生产调味品 55 吨，分装淀粉、糖 245 吨项目位于新密市白寨镇堂沟村王沟组，总投资 300 万元，主要以八角、花椒、小茴香、桂皮、陈皮等原料生产调味品，分装淀粉和糖，调味品生产工艺为原料—筛选—炒制—粉碎—搅拌—人工装袋封口—成品，淀粉、糖分装工艺为原料—人工称重—装袋封口—成品，主要污染物生产过程中产生的粉尘，年排放量为 0.11 吨。该项目环评报告表于 2013 年 5 月委托河南工能卓力科技有限公司编制完成，2013 年 8 月经郑州市环保局审批（文号为郑环建[2013]214 号）。该项目租用现有厂房和办公楼，目前生产设备已安装完毕。详见附件 1:

附表 1 项目概况核查表

序号	内容	报告书及批复要求	实际建设情况	与环评批复及环评报告的一致性	备注
1	项目全称	年生产调味品 55 吨，分装淀粉、糖 245 吨项目	年生产调味品 55 吨，分装淀粉、糖 245 吨项目	一致	
2	建设单位	郑州振飞食品有限公司	郑州振飞食品有限公司	一致	
3	建设地点	新密市白寨镇堂沟村王沟组	新密市白寨镇堂沟村王沟组	一致	
4	原辅材料	淀粉、糖、八角、花椒、小茴香、桂皮、陈皮等	淀粉、糖、八角、花椒、小茴香、桂皮、陈皮等	一致	
5	主要产品	调味品，分装淀粉、糖	调味品，分装淀粉、糖	一致	

0101

委 托 书

新密市环境监测站:

我公司年生产调味品 55 吨,分装淀粉、糖 245 吨项目工程及配套环保工程已经建成并投入试运行,根据新密市环保局下达的验收监测通知单有关要求,特委托贵站尽快对我单位污染物排放状况进行验收监测。

郑州振飞食品有限公司

2013年11月27日



6	生产工艺	调味品:原料—筛选—炒制—粉碎—搅拌—人工装袋封口—成品 淀粉、糖分装:原料—人工称重—装袋封口—成品	调味品:原料—筛选—炒制—粉碎—搅拌—人工装袋封口—成品 淀粉、糖分装:原料—人工称重—装袋封口—成品	一致	
7	建设规模	年生产调味品 55 吨,分装淀粉、糖 245 吨	年生产调味品 55 吨,分装淀粉、糖 245 吨	一致	
8	用地面积	1200m ²	1200m ²	一致	

二、主体工程核查情况

附表 2 主体工程核查表

序号	主体工程车间名称	报告书及批复的主要生产设备(仪器)名称、型号、数量	实际建设的主要生产设备(仪器)名称、型号、数量	与环评批复及环评报告的一致性	备注
1	调料生产车间	1层, 275m ² 粉碎机、9FZ-280, 一台; 炒料机、Φ900, 一台; 搅拌机、HM060, 一台; 电子秤、封口机等	1层, 275m ² 粉碎机、9FZ-280, 一台; 炒料机、Φ900, 一台; 搅拌机、HM060, 一台; 电子秤、封口机等	一致	
2	淀粉、糖分装车间	1层, 352m ² 电子秤、封口机	1层, 352m ² 电子秤、封口机	一致	
3	办公楼	2层, 占地 125m ²	2层, 占地 125m ²	一致	

三、环保措施核查情况

附表 3 环保措施核查表

序号	核查内容	报告书及批复要求	实际落实情况	与环评批复及环评报告的一致性	备注
1	废水处理设施	生活污水经化粪池(5m ³)处理后排入储水池(5m ³)暂存,后委托附近村民用罐车拉走肥田	化粪池(5m ³)、储水池(5m ³)各一个	一致	
2	废气处理设施	生产过程中无组织粉尘、异味等加强车间通风 炒制工序产生的烟屑采用集气罩、净化器处理	生产车间通风设施 集气罩、净化器设施	一致	
3	固体废物处置	垃圾收集桶、贮存设施等	垃圾桶、贮存设施等	一致	
4	噪声防治	室内布置,基础减振	室内布置,基础减振	一致	

5	环境应急及风险防范措施	无	无	一致	
6	居民搬迁	无	无	一致	
7	以新代老	无	无	一致	
8	生态保护	无	无	一致	
9	环境监理	无	无	一致	
10	厂区绿化	厂区绿化	厂区绿化	一致	
11	其他	无	无	一致	

四、建议

郑州振飞食品有限公司年生产调味品 55 吨，分装淀粉、糖 245 吨项目租用现有厂房及办公楼，目前生产设备已安装完毕，环保设施“三同时”核查情况与郑州市环保局批复、项目环评内容基本一致，所以，建议审批机构下达同意试生产的通知。

河南汇能卓力科技有限公司

二〇一三年十月二十二日



郑州振飞食品有限公司 2013年12月份生产日报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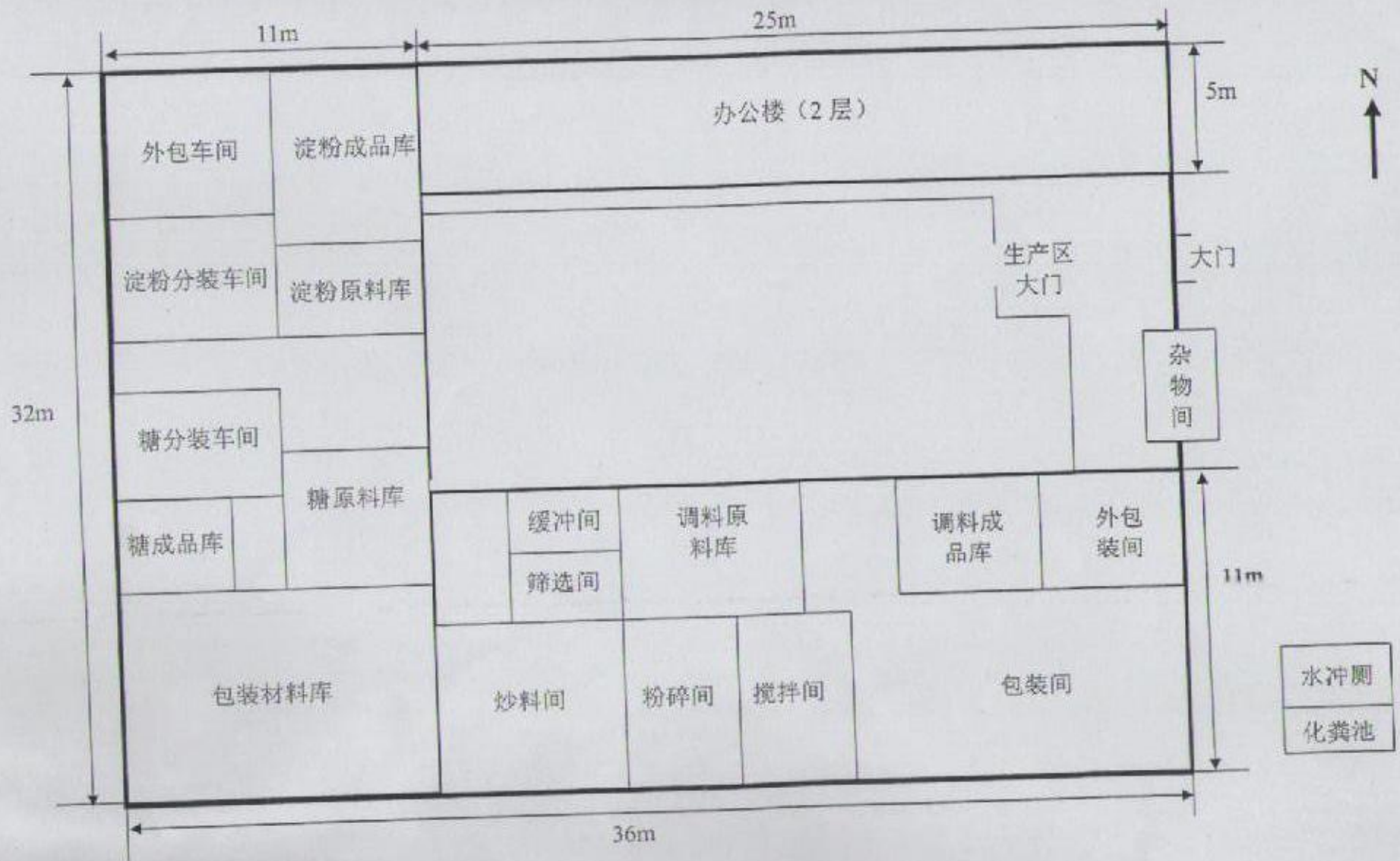


时间	产品	产量	备注(负责人签字)
17日	调味料	0.45T	丁学斌
17日	淀粉	0.35T	丁学斌
17日	糖	0.20T	丁学斌
18日	调味料	0.30T	丁学斌
18日	淀粉	0.30T	丁学斌
18日	食用糖	0.40T	丁学斌



填表人: 丁学斌

填表日期: 2013年12月18日



附图2 厂区平面布置图